

肇事后长期逃逸，一次疫情防控检查却让他露出马脚——

逃了17年，仍未逃出法网

新闻眼

□本报通讯员 卢鹏远 葛敬波 王东升

2006年2月10日，河北省青龙满族自治县的一条山岭弯道上，一辆无牌照小客车在冰雪路面上失控坠沟。这场事故造成1人死亡、1人重伤，而司机刘某成弃车逃逸，从此“人间蒸发”。17年后，当化名“刘保全”的刘某成在黑龙江市被抓获时，一场关于谎言与真相的较量才刚刚开始……

肇事司机消失17年

案发当日，没有驾照的刘某成载着同村村民刘某瑞、刘某强驾车外出。因雪天路滑、操作不当，车辆在弯道上失控侧翻，坠入深沟，造成刘某瑞死亡，刘某强重伤。案发后，刘某成逃逸。

“是刘某成开的车，当时路上都是雪，我一直让他慢点开。”经过抢救，清醒后的刘某强指认刘某成，这番证词成为侦破案件的关键。道路交通事故责任认定书显示，刘某成负事故全部责任。随后，公安机关将刘某成列为网上追逃对象。

此后的17年里，刘某成化名为“刘保全”，像个隐形人一样，躲避着社会的监控网络。他没有更换过身份证，更不敢使用身份证，平时看见警察都躲着走；使用的手机卡是从小摊购买的，因为不需要实名认证；没有注册过支付宝，微信也是用别人的姓名办理的……

2022年冬，新冠疫情期间，在

鹤岗市某建筑工地打工的刘某成看着工友们陆续去做核酸检测，心里直打鼓。十多年来，他第一次真正感受到了恐惧——“这东西会不会查出我是谁？”

起初，刘某成借口“怕感染”躲在工棚，用别人的手机扫码应付检查。但随着防控升级，社区开始逐户逐人排查。排查中，防疫人员发现刘某成的健康码照片与本人差异较大，要求重新核验。刘某成转身就想跑，却被防疫人员拦住，因发现其形迹可疑，防疫人员将线索移交给公安机关。

随后，公安机关给刘某成抽血化验，而这管血样也成了案件的突破口。在比对疫情防控数据库时，系统突然弹出红色预警——刘某成的DNA与2006年在河北秦皇岛交通事故案现场提取到的生物检材高度吻合！刑警调出当年卷宗，发现肇事车辆方向盘上残留的血迹正是刘某成的。

2023年9月，刘某成被抓归案，他坚称：“我没有开车，车是刘某瑞开的。”这一说法与关键证人刘某强最初的证词截然相反，案件随之陷入了“罗生门”。

唯一在场证人突然改口

2023年9月15日，公安机关将刘某成移送青龙满族自治县检察院审查批准逮捕。虽然刘某成拒不认罪，但办案检察官王东审查后认为，该案现有现场证人刘某强的证言，并结合现场勘验笔录、伤情鉴定意见书等证据，能认定犯罪嫌疑人刘某成涉嫌交通肇事罪。9月22日，青龙满族自治县检察院决定批准逮捕刘某成。

2023年10月，该案被移送至检察机关审查起诉。出人意料的是，证人

刘某强在此时却突然改了口，“司机是刘某瑞，当时他喝了半斤酒，迷迷糊糊就出事了”。刘某强的无端反复，让案件侦办陷入了僵局。“刘某强拒绝配合调查，我们找他时候，他要么说在外地，要么称病推托，明显在回避。”王东说。

为了查清事实真相，夯实证据，王东决定深入挖掘刘某强证言反复背后的隐情。经过多次劝说，刘某强终于松口，告诉王东自己在距离青龙满族自治县50多公里的台营镇。得到刘某强的消息，王东立刻驱车前往，堵住了这位“消失”的证人。

面对检察官，刘某强神色慌张。王东没有急于追问，而是先递上一杯热茶，聊起当年的车祸对刘某强及其家人造成的影响：“老刘，因为这场车祸，你的堂兄弟刘某瑞没了，这些年他家里过的是什么日子，你看在眼里。作为这个案件的亲历者，整个过程的真相你是最清楚的。刘某瑞已经不在，希望你能实事求是地说清事情经过，让肇事者受到应有的惩罚。”

见刘某强态度有所松动，王东继续将那份17年前的原始笔录轻轻推到刘某强面前：“老刘，你看看这个。那时候你刚经历车祸，躺在病床上说的这些话和现在是矛盾的，你心里最清楚哪个是真的，我相信你能说得明白。”

王东趁热打铁又拿出刑法条文，指着伪证罪的条款告诉刘某强：“作伪证是要负法律责任的，严重的要判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。而且你想过没有，如果因为你的假话让无辜的人蒙冤，你这辈子能安心吗？”

沉默良久，刘某强终于承认车确实是刘某成开的，他因与刘某瑞家有旧怨，便想借机诬陷对方，故而说了假话。

法网恢恢，罪责终难逃

尽管刘某成仍拒不认罪，但刘某强的证人证言还原了事情真相。结合道路交通事故责任认定书、现场勘验笔录等客观证据，2023年12月，青龙满族自治县检察院以涉嫌交通肇事罪对刘某成提起公诉，考虑到刘某成的逃逸情节、后果严重性及认罪态度，该院提出有期徒刑五年六个月的量刑建议。

2024年3月25日，法院审理后采纳了检察机关的量刑建议，以交通肇事罪判处刘某成有期徒刑五年六个月。一审判决作出后，刘某成不服，以“事实不清、证据不足”为由向秦皇岛市中级人民法院提出上诉。刘某成的辩护人坚持主张：刘某强的证言反复不定，案件缺乏直接证据证明刘某成就是肇事司机。

二审法庭上，秦皇岛市检察院办案检察官沉着应对，逐条驳斥上诉理由：尽管刘某强曾短暂改口，但最终在检察官的释法说理下确认了原始陈述的真实性，且其翻供动机已被查明；客观证据链完整，事故认定书、车辆轨迹、同车人伤情分布等证据均指向刘某成的驾驶责任，其逃逸行为进一步佐证了其过错心态。

今年3月，二审法院经合议庭评议后作出裁定：驳回上诉，维持原判。审判长在宣读裁定书时特别强调：“上诉人长期逃匿，拒不赔偿，到案后毫无悔意，原审量刑已充分考量其恶劣情节。”

随着法槌敲响，旁听席上的被害人家属掩面而泣。这场始于冰雪弯道的悲剧，历经两级检察机关的接力追诉，终于在19年后画上了句号。

案讯点击

为引流，造谣攻击大熊猫科研机构
夫妻俩因散布网络谣言、煽动网络暴力获刑

□本报记者 查洪南 通讯员 苗力犁 李昭

大熊猫是我国的“国宝”，受到公众的广泛关注和喜爱。然而，大熊猫的热度也让一些网络主播嗅到了“商机”，为了博取流量，他们甚至在直播间和短视频内散布大熊猫“被虐待”“生活凄惨”的谣言，误导不明真相的网友网暴相关大熊猫科研机构及工作人员。近日，经四川省都江堰市检察院提起公诉，法院公开开庭审理了一起涉大熊猫网络谣言、网络暴力的案件并当庭宣判，以寻衅滋事罪分别判处被告人白某有期徒刑一年六个月，被告人徐某有期徒刑一年二个月。

2023年初，旅美大熊猫死亡、“骨瘦如柴”等信息经网络披露后，与大熊猫相关的话题热度飙升。当“熊猫圈”的“猫粉”们和网友都在为旅美大熊猫的遭遇感到痛心时，白某和徐某夫妻俩却从中发现了博取流量的机会。

同年3月，经过精心策划，白某和徐某以“大辽皇后”为网名，开始在一些视频平台以在线直播、发布短视频等方式，散布某大熊猫科研机构及工作人员虐待大熊猫、利用大熊猫谋取经济利益等不实信息；造谣机构相关工作人员因违规违纪被抓，煽动网民对相关单位及个人投诉举报。

二人在网络上的言论引发网友的关注和热议，不明真相的粉丝在他们的煽动下，对某大熊猫科研机构进行“声讨”，更有一些极端的“猫粉”对视频中提及的相关工作人员进行攻击辱骂。随着事态的进一步发展，相关机构的工作秩序以及工作人员的安全受到威胁，事件引起了有关部门的注意，公安机关随即立案侦查。2024年5月，白某和徐某被抓获归案。

由于该案为利用信息网络实施犯罪的新类型案件，涉案对象敏感，都江堰市检察院依法介入该案，多次与公安机关商研判案件，引导公安机关进一步查明白某和徐某共谋的情况、涉熊猫网络谣言的资料来源、主观明知情况、犯罪危害后果等。同时，对公安机关抓获的其他造谣的自媒体博主分层分级处理，建议公安机关采取取保候审和行政处罚等措施。

经查，2023年3月至2024年5月期间，白某和徐某通过网络直播180余场次、发布短视频资料90余个，累计观看、浏览人次为54.5万余次，短视频总评论数9521次、点赞数4.6万余次、转发数1245次。

结合在案证据，都江堰市检察院审查认为，白某和徐某不仅有捏造损害他人名誉事实的行为，且煽动粉丝对被害人及大熊猫相关科研机构进行攻击、辱骂，并制作虚假视频、煽动不明真相的网友进行投诉、举报，侵害了社会公共利益，涉嫌寻衅滋事罪。今年2月，该院以涉嫌寻衅滋事罪对白某和徐某提起公诉。

近日，法院开庭审理该案，相关大熊猫科研机构工作人员、人大代表等30余人观摩庭审。法庭上，针对辩护人提出的被告人对虚假信息主观明知的认定、直播行为与危害后果因果关系的判断、主从犯的划分等争议焦点，公诉人申请证人出庭作证，当庭播放被告人散布虚假谣言的直播视频，并有针对性地答辩，有力反驳了辩护人的观点。最终，法院当庭宣判，作出上述判决，该判决现已生效。

以“内部购房”画饼，专找熟人下手
真相败露，骗子受到审判

□本报通讯员 夏丹 刘艳艳

精心伪造项目文件、信誓旦旦承诺高额回报，两年多的时间里，姚某通过“拆东墙补西墙”的方式骗取同学、朋友等12名被害人共计1683万余元，这些赃款大部分被姚某用于打赏网络主播和豪赌。日前，经江苏省常州市武进区检察院提起公诉，法院以诈骗罪判处姚某有期徒刑十一年六个月，并处罚金。

“救我！”2024年12月18日晚上7点，肖先生的手机突然弹出一条来自外甥姚某的紧急求救微信，还没来得及回复，姚某又发了一个定位便杳无音信。肖先生想起，姚某在晚上6点多离开时曾提及，自己要去处理一些债务问题。忧心忡忡的肖先生立即报警。经初步调查，警方发现这不是一起简单的经济纠纷，求救人姚某可能涉嫌诈骗。公安民警根据肖先生提供的线索找到姚某和与其在一起的宁某后，二人被带回公安机关调查。

原来，2024年11月，宁某收到来自前同事姚某的“投资邀请”，“他说手头在做一个高端房产项目，可以通过内部认购低价购入房子，再转手以市场价卖给客户赚取差价。但他手头资金不够，需要找人一起垫资，他承诺我如果投资25万元，就可以拿到6.4万元的利息”。由于曾和姚某在同一家房地产公司共事，且姚某之前也找自己投资过这种项目，并如期拿到了利息，因此宁某毫不迟疑，立即给姚某转账25万元，双方约定，姚某于同年12月6日还款。此后，姚某又发来投资邀约，同样约定在12月6日还款。宁某再次爽快地向姚某转账15.5万元。

然而，到了约定的还款日，姚某却不见了踪影。宁某多次催款，姚某却以各种借口拖延。直到2024年12月18日，宁某再次找到姚某要求还钱，这回姚某终于撕下伪装，直接表示所谓的投资项目都是假的，所有的钱都被自己挥霍了。于是，双方发生激烈争执，姚某向舅舅肖先生发送了求救微信，姚某的骗局也由此浮出水面。

经调查，2017年到2021年期间，姚某在不同的房地产公司担任销售员，每年的收入高达二三十万元。丰厚的收入让姚某逐渐沉溺于奢侈的消费，不仅频繁出入酒吧和高档会所，还痴迷于打赏网络主播，不惜在网贷平台借钱去直播间一掷千金。

2021年底，姚某就职的房地产公司经营不善，此后他又应聘过几家房地产公司，但工资大不如前。虽收入骤降，但纸醉金迷的生活方式却难以割舍，于是，从2022年8月起，姚某开始处心积虑地向身边的朋友、同学推介所谓的“房产垫资项目”。他利用曾在房地产行业工作的经历，编造能获得内部低价购房资格，垫资购买后再转卖赚取差价的谎言，承诺令人心动的高息回报。由于姚某长期以“借新还旧”的方式向被害人兑付利息，长期以来大家都被蒙在鼓里。从2024年起，姚某逐渐无力兑付利息，欠债如滚雪球般越滚越大，被害人也开始轮番催款，但姚某仍继续挥霍。

经查，2022年8月至2024年12月期间，共有12名被害人先后向姚某转账共计1683万余元。案发前，在被害人的催要下，姚某还款1228万余元，其涉案金额为454万余元。今年4月，武进区检察院以涉嫌诈骗罪依法对姚某提起公诉。日前，法院审理后作出上述判决。

抗战烽火·家国记忆

抚平历史坐标身上的伤痕

□杨春明



2024年7月，上海市宝山区检察院、上海军事检察院检察官对抗战遗迹进行现场勘查。

今年“七一”前夕，当我们和“益心为公”志愿者们重返抗战遗迹现场时，曾经杂草丛生的马桥纪念村牌坊、出现裂缝的聚源桥村碉堡，如今已被妥善清理和保护，周边环境焕然一新。当时，正巧碰到一位老先生在抚摸清理后的碉堡墙体，指尖微颤，浑浊的眼中泪光与敬意交织——那一刻，我们深知，公益诉讼守护的不仅仅是遗迹本身，更是为断裂的历史记忆架起接续的桥梁，让抗战精神的星火在守护中长青。

2024年7月，一则网络视频为我们提供了线索——某博主记录下淞沪抗战时期碉堡遗迹的倾颓之态。宝山，这片曾以血肉之躯阻挡日寇铁蹄的战场，每一寸土地都承载着厚重的抗战记忆、沉淀着不屈的民族精神。散落于各街镇的抗战遗迹，是那段烽火岁月最直接的见证。我们决定立刻前往现场进行调查。

开始调查前，我们查阅了地方志和相关档案，了解这些遗迹的由来和所承载的记忆。1932年，淞沪抗战的硝烟尚未完全散尽，马桥纪念村安顿了流离失所的百姓。为了铭记那场不屈的抗争，沈思孚先生题写的“马桥纪念卹”匾额，高悬于马桥纪念村牌坊之上，见证了蔡廷锴将军麾下的第十九路军战士的浴血抵抗，也铭记了无数爱国志士在战后废墟上重建家园的艰辛与坚韧。数十公里外，聚源桥村东南侧静卧的碉堡，也曾是守护一方水土的坚固壁垒，在淞沪抗战中承受日军猛烈的炮火，目睹无数年轻战士以血肉之躯殊死抵抗的壮烈场面。

勘查现场时，我们跟随无人机镜头，目光所及是马桥纪念村牌坊柱体上缠绕的铁丝与油烟侵蚀的斑驳，是聚源桥村碉堡裂开的伤痕——这些见证民族尊严的烽火坐标，竟在岁月侵蚀中逐渐褪色。此外，有4处已明确登记在文物普查登录点名录中的碉堡遗迹被拆除，现已灭失。

2024年7月19日，我院对此以行政公益诉讼立案后，联合上海军事检察院，邀请宝山区人大代表、政协委员和“益心为公”志愿者开展淞沪抗战遗迹

努力让人民群众
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



www.spp.gov.cn
最高人民检察院网站



正义网络传媒
JUSTICE NETWORK MEDIA



人民检察
人民检察杂志社



方圆
方圆杂志社



法治新闻传播

检察日报公益宣传

社址:北京市石景山区香山南路109号 邮编:100144 传真:(010)86423503 86423653 总编室:(010)86423352 出版发行部:(010)86423399 订阅发行:全国各地邮局 定价:每份2.00元 全年398元 印刷:工人日报社(北京市东城区安德路甲61号)